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暨预计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所涉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尔生物”）2026年与关联方拟进行一系列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38,979.48万元。其中采购类（包括原材料、商品、能源、服务等）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16,389.58万元；销售类（主要为销售产品、服务等）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13,589.90万元；应收账款保理类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9,000.00万元。

● 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海尔生物”）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预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谭丽霞、周云杰、龚雯雯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2026年3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预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各委员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同意将《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预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3月27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预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协议并进行日常交易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相关交易具有真实背景。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预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青岛海尔生物医疗控股有限公司、青岛海创睿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和类别

202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6年预算	占同类业务比例 (26年)	本年年 初至披 露日与 关联人 累计已 发生的 交易金 额	上年实 际发生 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次预 计金额 与上年 实际发 生金额 差异较 大的原 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采购制冷机、钢板、电脑版、光伏板、元器件等原材料	6,739.16	7.42%	-	1,201.50	1.32%	各类业务持续开展，导致采购需求增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采购工厂、办公燃料和电力等	775	32.53%	-	608.65	25.55%	业务开展需要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销售用药自动化、血浆采集分类设备及耗材等业务	13,589.90	5.84%	-	4,338.01	1.86%	与公司有业务往来的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作持续深化，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采购商旅、仓储、运输服务等	8,875.42	7.50%	-	4,359.10	3.69%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其他	青岛海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上海睿海创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9,000.00	/	-	694.72	/	降低应收风险及应收管理成本，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合计			38,979.48	/		11,201.98	/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海尔生物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人民币28,532.62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10,488.99万元。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前次） 预计金额	2025年（前次）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采购制冷机、钢板、电脑版、光伏板、元器件等原材料	6,266.67	1,201.50	部分业务尚未开展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采购工厂、办公燃料和电力等	950.00	608.6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销售用药自动化、血浆采集分类设备及耗材等生命科学和医疗创新业务	13,892.30	4,338.0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采购商旅、仓储、运输服务等	7,414.65	4,359.10	
合计			28,532.62	10,507.26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各关联人相关情况如下：

（一）海尔集团

1、基本信息

名称	海尔集团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163562681G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路（海尔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	周云杰
类型	股份制
注册资本	31,118 万元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包含工业互联网等）；数据处理；从事数字科技、智能科技、软件科技；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产品研发、销售与售后服务；物流信息服务；智能家居产品及方案系统软件技术研发与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普通机械、厨房用具、工业用机器人制造；国内商业（国家危禁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详见外贸企业审定证书）；经济技术咨询；技术成果的研发及转让；自有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80 年 3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至长期

2、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2026年3月27日，海尔集团公司通过控制海尔生物医疗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1.78%的股份，通过控制的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74%的股份，同时青岛海创睿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与海尔集团公司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将其持有公司全部股权（10.14%）所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海尔集团公司行使。综上，海尔集团公司通过间接控股和委托表决合计控制公司44.67%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2024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亿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769	1,583	3,396	216

4、履约能力分析

海尔集团经营情况持续、稳定，财务指标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历年来，海尔生物从海尔集团采购原材料、商品、能源、服务等，海尔集团均能按照相关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商品或服务；海尔生物向海尔集团提供服务、销售商品的，其均能按照相关合同约定支付价款，不存在拖欠的情况。

（二）青岛海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青岛海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LY6GC3Q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18-06-05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78-2号楼裕龙国际中心1207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78-2号楼裕龙国际中心1207
经营范围	保理融资；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应收账款催收；非商业性坏账担保；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海尔集团（青岛）金盈控股有限公司

2. 关联关系说明

青岛海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和公司实控人同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07,729	12,416	4,622	1,000

4. 履约能力分析

青岛海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商业信用和经营能力，能够遵守并履行相关约定。

（三）上海睿海创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睿海创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AEWQ3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19-01-18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68 号东方金融广场 B 座 20 层
经营范围	从事与本公司所受让的应收账款相关的应收账款融资、销售分账户管理、应收账款催收，坏账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 关联关系说明

上海睿海创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和公司实控人同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海尔集团公司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2,668	32,049	982	1,553

4. 履约能力分析

上海睿海创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商业信用和经营能力，能够遵守并履行相关约定。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采购类关联交易

公司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向海尔集团及其关联方采购元器件、原材料、OEM、运输类、能源类以及商旅、办公、物业、餐饮等。

2、销售类关联交易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主要为：代理销售类产品等。

3、其他关联交易

为支持市场业务开展，降低应收风险及应收管理成本，加快应收账款回收，提高资金周转效率，改善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公司与关联方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1、就公司与海尔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以下顺序确定定价原则：

(1) 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价：如在任何时候，政府定价适用于任何特定产品或服务，则该等产品或服务将按适用的政府定价提供。政府有指导性收费标准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协定定价。

(2) 投标定价：倘若法律、法规规定必须适用招投标程序，按照招投标程序最终确定的价格定价。

(3) 市场价格：将按正常商业条款并基于下列方式厘定：根据合理成本加合理利润并参考独立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在其日常业务运作过程中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或服务的价格。

(4) 协议价格：依据一般的商业交易条件，由交易双方公平协商确定的价格。

(三)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经就关联交易事项与上述关联方签订《采购框架协议》《销售框架协议》和《服务框架协议》和《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与海尔集团之《采购框架协议》

(1) 协议主体

甲方：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海尔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海尔集团”）

(2) 采购范围

在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本协议项下关联采购，是指股份公司作为采购方向作为出售方的海尔集团购买产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自海尔集团采购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设备配件、商用冷柜、软件等。

(3) 定价原则

双方同意，公司根据本协议向海尔集团采购产品，在符合本协议确定的交易

原则的前提下，按照以下顺序确定各项产品定价原则：

i. 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价：如在任何时候，政府定价适用于任何特定产品或服务，则该等产品或服务将按适用的政府定价提供。政府有指导性收费标准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协定定价。

ii. 投标定价：倘若法律、法规规定必须适用招投标程序，按照招投标程序最终确定的价格定价。

iii. 市场价格：将按正常商业条款并基于下列方式厘定：根据合理成本加合理利润并参考独立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在其日常业务运作过程中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或服务的价格。

iv. 协议价格：依据一般的商业交易条件，由交易双方公平协商确定的价格。

（4） 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海尔生物和集团公司盖章后成立，并经海尔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为自生效之日起3年。

2、公司与海尔集团之《销售框架协议》

（1） 协议主体

甲方：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海尔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海尔集团”）

（2） 销售范围

在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本协议项下公司向海尔集团销售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件、医疗器械、可回收废料】等。

（3） 定价原则

双方同意，公司根据本协议向海尔集团销售产品，在符合本协议确定的交易原则的前提下，按照以下顺序确定各项产品定价原则：

i. 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价：如在任何时候，政府定价适用于任何特定产品或服务，则该等产品或服务将按适用的政府定价提供。政府有指导性收费标准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协定定价。

ii. 投标定价：倘若法律、法规规定必须适用招投标程序，按照招投标程序最终确定的价格定价。

iii. 市场价格：将按正常商业条款并基于下列方式厘定：根据合理成本加合理利润并参考独立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在其日常业务运作过程中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或服务的价格。

iv. 协议价格：依据一般的商业交易条件，由交易双方公平协商确定的价格。

（4） 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海尔生物和集团公司盖章后成立，并经海尔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为自生效之日起3年。

3、公司与海尔集团之《服务框架协议》

（1） 协议主体

甲方：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海尔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海尔集团”）

（2） 提供服务的范围

在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本协议项下海尔集团和公司拟进行的服务交易的范围是指海尔集团作为一方，与公司作为另一方，在本协议项下向对方提供服务。海尔集团向公司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基础研究、售后维护及维修、检测、物业服务（水电能源、清洁绿化等）、仓储运输、一般中介服务（保险、酒店及各类订票等）等方面的服务；公司向海尔集团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维修、加工等方面的服务。

（3） 定价原则

双方同意，一方根据本协议向另一方提供服务，在符合本协议确定的交易原

则的前提下，按照以下顺序确定各项服务的定价原则：

i. 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价：如在任何时候，政府定价适用于任何特定产品或服务，则该等产品或服务将按适用的政府定价提供。政府有指导性收费标准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协定定价。

ii. 投标定价：倘若法律、法规规定必须适用招投标程序，按照招投标程序最终确定的价格定价。

iii. 市场价格：将按正常商业条款并基于下列方式厘定：根据合理成本加合理利润并参考独立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在其日常业务运作过程中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或服务的价格。

iv. 协议价格：依据一般的商业交易条件，由交易双方公平协商确定的价格。

（4） 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海尔生物和集团公司盖章后成立，并经海尔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为自生效之日起3年。

4、公司与青岛海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之《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框架协议》

（1） 协议主体

甲方：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青岛海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融汇”）

（2） 提供服务的范围

公司将其与买方订立的商务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海融汇，由海融汇为公司提供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服务。

（3） 定价原则

公司与海融汇开展保理业务的具体每笔费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本次关联保理业务，具体保理金额、保理费率及保理期限等，以签订的保理合同为准。

（4） 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海尔生物和海融汇盖章后成立，并经海尔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为自生效之日起3年。

5、公司与上海睿海创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之《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框架协议》

（1） 协议主体

甲方：上海睿海创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海创世”）

乙方：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 提供服务的范围

公司将其与买方订立的商务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睿海创世，由海融汇为公司提供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服务。

（3） 定价原则

公司与睿海创世开展保理业务的具体每笔费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本次关联保理业务，具体保理金额、保理费率及保理期限等，以签订的保理合同为准。

（4） 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海尔生物和睿海创世盖章后成立，并经海尔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为自生效之日起3年。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必要性方面，海尔生物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维持供应链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高公司内部管理和结算效率，保障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有效降低应收风险及应收管理成本，提高资金周转效率，控制经营风险。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允性及合理性方面，海尔生物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原材料和定制化元器件等商品的采购方面，公司及子公司一般采取公开招标或者参考市场可比价格定价，并定期根据市场价格情况与供应商议价，确保采购价格的合理性和经济性；商旅、办公、物业、运输、餐饮等服务类采购方面，相关采购价格均为集团内统一定价或市场化定价，相关价格与外部非关联第三方提供的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保理业务方面，具体每笔费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不会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2026 年度，公司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 16,389.58 万元；销售类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 13,589.90 万元；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类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 9,000.00 万元。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占同类交易总金额的比例较低，主要业务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自关联方采购的产品和服务具有可替代性，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